

社團法人台灣病歷資訊管理學會

年度號 分類號 案次號 卷次號 目次號

函 11 / 1

保存年限:

地址：104 台北市民權西路20號12樓之3

電話：(02)2511-6889

傳真：(02)2511-6972

郵件：tmra.mail@msa.hinet.net

受文者：本會會員、全國各醫療院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9月8日

發文字號：病歷資管學字第11418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4年度高階疾病分類師甄審報名簡章

主旨：本會謹訂於114年10月25日(星期六)舉辦「114年度高階疾病分類師甄審考試」，請查照。

說明：114年度高階疾病分類師甄審考試相關事宜如下：

一、應考資格：凡參加高階疾病分類師甄審考試者，需同時符合下列各款資格：

(一)本學會個人會員。

(二)取得疾病分類師甄審考試及格證書且目前仍從事疾病分類編碼工作者。

二、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10月2日止。

三、報名方式：請於本會網站「甄審事務-甄審報名」區，登錄報名資料後，列印報名表格及檢附應考資格相關文件，以掛號郵寄至本會，始完成報名手續。

四、考試日期暨時間：114年10月25日(星期六)；13時30分至16時50分

五、考試科目：疾病分類編碼與醫學英文。

六、簡章內容請詳見本會網站「甄審事務-甄審報名」區(<https://www.tmhima.org.tw>)公告。

正本：如受文者

理事長 莊秋華

114.9.12

高雄市立民生醫院



11471148300

水另錄 約會章 行政人員章

社團法人台灣病歷資訊管理學會

114 年度高階疾病分類師甄審考試報名簡章

壹、考試科目及方式

一、考試科目：

(一) 疾病分類編碼(紙本工具書或本會公告之電子工具書)

工具書注意事項：

(考生可於甄審報名頁面選擇攜帶 1 種至多 2 種工具書應試)

(1) 疾病分類編碼科目，使用 2023 年版 ICD-10-CM/PCS 版本。

(2) 選擇筆記型電腦：

單機版(須事前下載)

A. 富博(檢附個人授權證明正本)

B. 健保署 ICD-10-CM/PCS 網站工具書

✚ 連結：2023 年版臨床診斷查詢對應標準分類系統(113 年 8 月 15 日更新)

C. 美國 Centers for Medicare & Medicaid Services 之 2023 年 ICD-10-CM/PCS PDF 檔電子書

✚ 連結：<https://www.cms.gov/medicare/coding-billing/icd-10-codes>

【請選擇 2023 ICD-10-CM files→2023 Code Tables, Tabular and Index (ZIP)、2023 ICD-10-PCS files→2023 ICD-10-PCS Code Tables and Index (ZIP)】

網路版

A. ICD10Data.com

B. SmartICD10

C. icdlist.com

(二) 醫學英文：

醫學英文含 AHIMA 書籍及近一年期刊。

❖ 請注意：

➤ 試題編碼請以 2023 年版 ICD-10-CM/PCS 版本作答。

➤ 選擇網路版應試者因部分網站可能已更新為 2025 年版 ICD-10-CM/PCS，且不提供 2023 年版代碼(如 ICD10Data.com 或 icdlist.com)，請自行留意代碼內容之差異與版本轉換對應，以確保答案正確性。

➤ 試場恕不提供電腦、網路及插座，使用電子工具書及網路版工具書應試之考生，其網路網速及筆記型電腦備援電量均應自行評估準備；使用網路版之考生請於公告試場後自行前往試場確認網速。

二、考試方式：本甄審考試以筆試或電腦測驗為之；答案卡請以 2B 鉛筆依題號順序畫記，畫記時必須將答案格填滿，答案卷以藍色或黑色原子筆作答(文具用品、紙本工具書或電子工具書請考生自行自備)。

※答案卡畫記時注意題號與選項，因畫記不全或未依規定畫記，致機器無法辨識答案者，其後果由考生自行負責。

貳、應考資格

需同時符合下列各款資格：

- 一、為本學會個人會員。
- 二、取得疾病分類師甄審考試及格證書且目前仍從事疾病分類編碼工作者。

參、報名事項

- 一、報名方式：一律採線上申請並以通信報名。
- 二、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114年10月2日止。(以郵戳為憑)。
- 三、報名手續及應繳證件：
 - (一)報名費：新台幣1,800元整，報名繳費後恕不退費。【證照費新臺幣500元另計，於通知合格後繳交】
 - (二)繳費方式：
 1. ATM或超商繳費者，請於網路上自行列印繳款單之繳款序號及金額俾憑繳費。
 2. 劃撥戶名：社團法人台灣病歷資訊管理學會；郵政劃撥帳號：19776885(請至郵局劃撥，勿使用ATM轉帳)。
 - (三)報名表正表及副表以A4白色紙列印並各黏貼1吋彩色照片(最近半年內彩色脫帽照片，本考試所有檢附照片需相同，請勿使用雙面列印、影印紙列印之照片)。
 - (四)考生如有肢體障礙有必要特別考量考場之適當性時，需檢附肢體障礙相關文件連同報名資料寄出，以利考場安排；未於報名考試資料預先告知者，得接受本會原有考場之安排。所稱肢體障礙係指個人肢體障礙從事生產活動功能受到限制或無法發揮，經鑑定符合中央衛生主管機關所定等級之障礙並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者。
 - (五)應繳證件：
 1. 國民身分證影本：正、反面影本黏貼於正表指定欄位(請考生自行黏貼)。
 2. 應考人須繳驗證件：
 - (1)有效期限內之疾病分類師甄審考試及格證書影本。
 - (2)疾病分類編碼在職證明正本，如開立在職證明無法提供單位名稱或職稱為疾病分類相關工作，則另須檢附單位主管證明書，敘明其所從事工作與疾病分類相關。
 - (3)具有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中級初試合格證書或同等級者，得免醫學英文能力測驗(請檢附效期二年內之證明文件影本)。
 3. 請應考人逐項清點應繳證件確實齊全無誤後始將報名資料寄出；寄出資料經本會審查若資料不齊全，且未於報名截止日前補齊資料者，視同資格不符；資格不符者，將酌收新臺幣260元手續費，餘款請於114年10月2日前傳真辦理退費。
- 四、應考人准考證及應試試場請留意本會最新消息公告，本會將於考前1週公告於本會最新消息，准考證請考生依以下列印途徑於本會網站上自行列印。
列印途徑：請考生於本會網站→進行會員登入(身分證統一編號、密碼)→甄審事務→甄審進度查詢→點選「准考證號碼」→列印。
- 五、若已取得『高階疾病分類師』證書者，且其證書尚於有效期限內，經本會查證屬實為重複報名考照者，將取消報考資格(或考照後及格之資格)，且報名費不予退費。

肆、考試時間

民國 114 年 10 月 25 日（星期六）13:30 至 16:50。

考試科目	考試時間
疾病分類編碼	13:30 ~ 15:30
休息	15:30 ~ 15:50
醫學英文	15:50 ~ 16:50

伍、考試地點

甄審考試於北、中、南、東四區辦理，各考區報考人數若不足 30 人者，本會得視情況併區辦理；考場地點請於列印准考證後，留意本會最新消息公告。

陸、成績計算

一、各科配分及最低合格標準如下：

（一）疾病分類編碼滿分 200 分，及格分數 160 分(含)，保留最低分數 120 分(含)。

（二）醫學英文滿分 100 分，及格分數 60 分(含)，保留最低分數 40 分(含)。

二、醫學英文能力測驗科目：通過全民英檢中級初試(含)以上、多益(TOEIC)550 分以上或托福(TOEFL)457 分以上(請檢附效期二年內之證明文件影本)，得免試醫學英文能力測驗科目。

三、參加甄審成績達合格標準者，由本學會授予高階疾病分類師證書，並得接受本會推薦作為健保署各分區業務組疾病分類審查或參與疾病分類相關教育訓練活動。

四、成績保留：

（一）應考人一科成績超過及格分數，但另一科成績達保留最低分數，可於成績公布後，向本會申請及格科目成績保留，其成績經本會認可後，得自當年度後 2 年內保留。

（二）應考人若成績已達保留之資格，於放榜後 1 個月內(含)未向本會提出申請成績保留者，視同放棄。

（三）成績保留之應考人應於保留年限內依照規定程序辦理報名手續，並檢附成績保留申請表(影本)1 份隨同報名表寄至本學會，另需繳交全額報名費始得參加考試。

（四）成績保留之應考人若重考該科成績未達及格分數者，其及格科目超過保留年限後自動失效。

柒、成績公布：

考試後 1 個月內於本會網頁『甄審事務』專區公告成績與及格名單，考生可自行列印成績單。

列印途徑：請考生於本學會首頁之會員登入輸入「帳號、密碼」→「甄審事務」→「成績查詢」→點選考試結果「及格、不及格」→點選列印。

捌、成績複查

一、考試成績複查申請，應於成績公告之日起 10 日內，網路申請複查，申請後一律以郵局劃撥複查費用(請於劃撥單通訊欄註明複查科目)，逾期恕不受理。各考試科目成績複查以 1 次為限，複查手續費每科新台幣 100 元整。

二、申請複查考試成績，不得要求重新閱卷、提供參考答案、閱覽或複印試卷，亦不得要求告知閱卷委員之姓名或其他有關資料。

三、「成績單影本」本會保留 1 年，需申請成績單補發者每次新台幣 200 元，逾期不受理補發作業。

玖、試場注意事項

- 一、疾病分類編碼科目考試需自備 ICD-10-CM/PCS 工具書或筆記型電腦，並依勾選工具類別攜帶工具，使用工具不得擅自變更，未依規定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 二、術科答案以 2023 年版之 ICD-10-CM/PCS 代碼為標準，工具書內不得自行另加其他資料。
 1. 使用單機版之考生筆記型電腦需於考試前下載健保署 ICD-10-CM/PCS 網站工具書或美國 Centers for Medicare & Medicaid Services 之 2023 年 ICD-10-CM/PCS PDF 檔電子書，不可上網，否則該科以零分計算。
 2. 使用網路版之考生筆記型電腦，僅限查閱所選擇之編碼電子工具書檢索畫面，若經監考人員發現非查詢報考時所選擇之應試工具書畫面，該科以零分計算。
 3. 使用筆記型電腦之考生須自備足夠電量或備用電腦，考場恕不提供插座、充電器材或電腦。
 4. 網路版考生需自行自備網路，網速因素請先行評估。
- 三、除應試之工具書及筆記型電腦外，其他電子產品、字（辭）典、參考書、計算機、手機一律不得攜進考場。
(應試疾病分類編碼考科，手機僅限使用網路版工具書者分享網路熱點使用)
- 四、應試時，請務必攜帶國民身分證、准考證，及攜帶 2B 鉛筆作答；非選擇題答案卷請以黑色或藍色原子筆作答。
- 五、應試時如對試題有疑義，請於當場立即提出。
- 六、報名時考區選定後不得更換考區，於應試當日誤跑考區者亦不得應試。
- 七、本學會不提供參考書目。

壹拾、發給證書及有效期限

經本甄審考試及格者，依據『高階疾病分類師暨疾病分類師甄審辦法』由本學會發給高階疾病分類師及格證書(證書費新臺幣 500 元於通知及格後繳交)，證書有效期限為 3 年，期滿前應依『疾病分類相關證照甄審及繼續教育辦法』申請展延，每次展延期限為 3 年。

壹拾壹、社團法人台灣病歷資訊管理學會通訊處

地址：104 台北市中山區民權西路 20 號 12 樓之 3

電話：(02)2511-6889

傳真：(02)2511-6972

郵政劃撥帳戶：19776885 戶名：社團法人台灣病歷資訊管理學會

本會網址：<https://www.tnhima.org.tw>